

国机通用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机通用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5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转，经控股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陈炜先生、张德友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已经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上述被提名人的资格进行了审查，确认上述补选董事候选人具备《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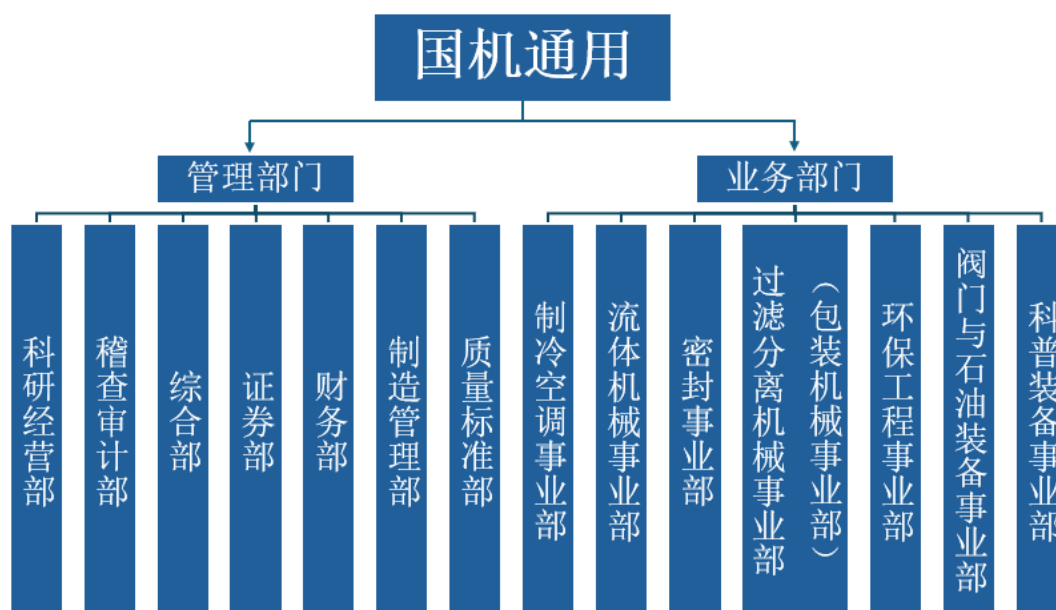
为进一步强化和规范公司管理，优化公司管理结构，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拟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1、新设立国机通用制造管理部、质量标准部。

2、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作用，按主要业务及产品类型公司设立七大事业部。

3、撤销管材事业部，相应职能并入科研经营部。

本次组织机构的部分调整是对公司原内部管理机构设置的优化和完善，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机构方框图如下：



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机通用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